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4-104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注射用人生长激素增加新规格补充申请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一一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赛药业”）已上市产品注射用人生长激素增加6.0IU/2.0mg/1.0ml/瓶规格（以下简称6IU规格）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注射用人生长激素（商品名，赛增）

申请事项：新增规格补充申请

受理号：CYSB2300135

申请人：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结论：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如下事项：本产品在原规格基础上，增加6.0IU/2.0mg/1.0ml/瓶的规格。

适应症：同原获批规格适应症

规格：6.0IU/2.0mg/1.0ml/瓶

二、药品的其它情况

赛增?粉针目前已经获批因内源性生长激素缺乏（GHD）、Noonan综合征、SHOX基因缺陷、软骨发育不全（ACH）、特纳综合征(TS)、小于胎龄儿（SGA）所致儿童身材矮小、因 Prader-Willi 综合征(PWS)所引起的儿童生长障碍、特发性身材矮小(ISS)和慢性肾脏疾病(CKD)所引起的青春期前的儿童生长障碍的适应症，以及重度烧伤治疗适应症，成人方面获批短肠综合征适应症以及GHD。

现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新增的6IU规格，其适应症与原获批规格适应症相同，有利于满足不同体重患儿的单次注射需求，平衡便利性及用药成本，增加患者的依从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增加新规格补充申请的获批是对已获批规格的补充，更大地满足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大该产品市场推广力度，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受诸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元成　公告编号:2024-085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工程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名称及金额：《石寺铝土矿上岭2矿坑地质环境修复治理及土地复垦工程》，工程总价暂定为人民币4200万元（大写：肆仟贰佰万元整），建设期263日历天。

●本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合同若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本合同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本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特别风险提示：本合同条款中对合同范围、金额、支付方式等作出了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一、合同主要内容

近日，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成股份”或“乙方”）、河南庚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庚源”或“甲方”）经友好协商目前已完成合同条款的谈判，并签署《石寺铝土矿上岭2矿坑地质环境修复治理及土地复垦工程》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发包人（全称）：河南庚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2、分包人（全称）：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工程名称：石寺铝土矿上岭2矿坑地质环境修复治理及土地复垦工程

4、工程地点：洛阳市新安县石寺镇镇孟庄村

5、资金来源：自筹

6、工程内容：工程范围内环境治理施工、安全工程、水土保持、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绿色矿山建设、环境保护等。

7、承包方式：乙方就本合同工程内容实行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及完工后的保修。

8、工期总日历天数：263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9、本合同暂定总价为：￥4200万元（大写：肆仟贰佰万元整）。

10、工程价款的支付

(1)预付款支付：本工程无预付款

(2)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乙方每月25日按当月完成产值向甲方书面提报，甲方在下月15日前支付乙方上月已完工程经核定后产值的70%；

(3)全部工程量完成，经甲方确认后支付至审定产值的90%；

(4)结算款：结算完成后2个月内，甲方支付至乙方结算总价的100%。

11、违约责任

(1)发包人、承包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条款履行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2)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诉讼产生的律师费、案件受理费、保全担保费、保全费、证据公证费等费用；

(3)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或隐蔽工程未经验收，或拒绝清除不合格工程的，在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的 14 天承包人仍应按合同规定继续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其缺陷修复；若因此影响工期的，造成损失承包人应予承担，若因承包人自购材料或施工等方面的原因致使本项目存在质量隐患的，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4)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发包人可通知承包人立即解除合同同时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承包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5)承包人在合同执行期间由于承包人措施不到位、交通组织维护不力等原因引起安全事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应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12、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签订、解释及与本合同有关的纠纷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约束；

(2)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2)依法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合同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若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本合同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本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合同条款中对合同范围、金额、支付方式等作出了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097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0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王志军先生和路漫漫先生依法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098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0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千岁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2票，其中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张千岁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099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2024年预计发生接受关联人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及基建维修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7,4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近期，根据公司项目建设需要，公司拟增加接受关联人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67%；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全年与金河建安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9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98%。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王志军先生和路漫漫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新增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本次预计新增发生接受关联人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的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1,500万元。主要包括以下项目：公司产业链延伸年产15,000吨赤藓糖醇项目一一1#、2#库房工程，包括1#、2#库房土建、装修、钢结构、电气、消防、通风等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完工后，以经中介机构审计的工程造价公允结算。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已审批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本次增加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或服务	金河建安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及基建维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7,450	1,500	8,950	4,206.27	13440.64
合计		—	—	7,450	1,500	8,950	4,206.27	13440.64

注：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新坪路81号

注册资本：2,07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有军

成立日期：2002年7月11日

经营范围：土木工民工程、承揽承包建筑房屋、装璜，市政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河建安总资产18,450.54万元，总负债5,660.18万元，净资产12,790.36万元，营业收入10,161.52万元，净利润550.91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金河建安总资产20,250万元，总负债7,248万元，净资产13,002万元，营业收入4,781万元，净利润21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金河建安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东晓先生和实际控制人路牡丹女士控制的企业，董事王志军先生为王东晓先生和路牡丹女士之子，实际控制人、董事路漫漫先生为路牡丹女士之弟，董事李福忠先生担任金河建安董事，因此公司与其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金河建安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建筑安装施工业务，运行状况良好。金河建安拟提供的劳务服务符合其经营范围，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金河建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河建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以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结果为准。项目需要按国家和公司相关规定实施招标程序的，金河建安将按规定参与投标，如中标则实施相关关联交易，未能中标则不予实施。

（二）协议签订

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或子公司分别与金河建安签订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河建安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可以有效保证工程质量及工期，工程施工中发生工程变更等事宜时有利于及时协调处理，将极大提高施工效率，并且是基于业务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结算支付时以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结果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将《关于2024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合理地对2024年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为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4、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0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下简称“《指南汇编2024》”）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2024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指南汇编2024》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17号》、《指南汇编 2024》的相关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和《指南汇编2024》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1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控股”）的通知，获悉金河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金河控股于近日办理了股份质押延期手续，将部分质押股份购回日延期至2025年10月29日。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主要原因是其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所做出的安排，不涉及新增融资。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河控股	是	27,420,000	11.34%	3.55%	否	否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9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	27,420,000	11.34%	3.55%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一）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河控股	241,758,670	31.33%	144,910,999	59.94%	18.78%	0	0	0	0
路牡丹	25,964,401	3.36%	7,960,000	30.66%	1.03%	0	0	0	0
王志军	2,318,931	0.30%	2,310,000	99.61%	0.30%	0	0	0	0
路漫漫	7,599,645	0.98%	0	0	0	0	0	0	0
王晓英	1,102,405	0.14%	0	0	0	0	0	0	0
合计	278,744,052	36.12%	155,180,999	55.67%	20.11%	0	0	0	0

注：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质押融资仅与质押人自身资金需求有关，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任何影响的情形。

2、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2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6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3%，对应融资余额25,880,000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27,760,999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5.8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6.56%，对应融资余额264,180,000元。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本次质押融资交易相关风险可控。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将位于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路南工业区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以合计人民币1,60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四川齐瑞翰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瑞翰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出售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与齐瑞翰升签署了《不动产买卖协议》，协议于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成立，自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批准本次交易，且共管账户足额存入齐瑞翰升支付的定金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齐瑞翰升已向双方的共管账户足额存入第一笔资金（定金）人民币320万元，公司与齐瑞翰升签署的《不动产买卖协议》已生效。公司资产出售相关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本次交易预计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约为900-1,300万元，因本次交易事项为资产出售，为非经常性损益事项，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上影响金额为预估数据并且未经审计，影响金额以最终资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及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银行收款凭证；

2、《不动产买卖协议》；

3、《资金共管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A股代码:601868　A股简称:中国能建　公告编号:临2024-055
H股代码:03996　H股简称:中国能源建设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现将本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投资者参阅。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24年7-9月		年度累计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工程建设		1,809	2,273.87	6,465	8,838.15	0.69%
其中	传统能源	1,307	443.45	4,532	2,486.58	46.38%
	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	342	986.34	1,183	3,919.49	-2.83%
	城市建设	59	370.21	286	1,278.68	-31.99%
	综合交通	12	80.28	73	199.91	-43.86%
	其他	89	393.60	391	953.50	17.76%
勘测设计及咨询		/	42.80	/	157.27	-1.96%
其中	传统能源	/	34.55	/	115.09	-11.37%
	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	/	6.41	/	33.45	47.61%
	其他	/	1.84	/	8.72	10.52%
工业制造		/	102.21	/	705.50	128.79%
其他业务		/	83.70	/	187.68	11.53%
合计		/	2,502.58	/	9,888.59	5.03%

注：

1.传统能源业务包括火电、水电、输变电、核电等业务。

2.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业务包括风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综合智慧能源、各类储能（包括抽水蓄能）、氢能、地热及其他新能源。2023年三季度，公司抽水蓄能业务大幅增长，受上年同期基数较高影响，公司2024年三季度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工程建设业务累计同比略有下降，剔除抽水蓄能业务，其他新能源及综合智慧能源工程建设业务累计同比增长18.93%。

3.城市建设业务包括市政、房建、房地产开发等。

4.综合交通业务包括公路、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机场、港口与航道等。

5.表中分项数据加总之和与合计数间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年度累计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减
境内	7,539.54	4.98%
境外	2,349.05	5.19%
合计	9,888.59	5.03%

上述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由于存在不确定性，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9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合计人民币6,000.00万元。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6,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6.3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114.41	0.0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7.32	0.0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2.68	0.0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49.00	0.0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5.32	0.0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11.49	0.0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2.30	0.00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26.30	0.00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	1,200.00	17.12	0.00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6.11	0.00
11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8.32	0.00
12	通知存款	6,000.00	6,000.00	5.08	0.00
13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2,000.00	17.00	0.00
14	单位定期存款	1,500.00	1,500.00	5.63	0.00
15	单位定期存款	6,000.00	6,000.00	51.00	0.00
16	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46.67	0.00
17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19	0.00
18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6.58	0.00
19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4.47	0.00
20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40.5	0.00
21	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4.93	0.00
22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08	0.00
23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04	0.00
24	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	0.00	0.00	1,200.00
25	单位定期存款	2,000.00	0.00	0.00	2,000.00
26	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14.49	0.00
27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91	0.00
28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96	0.00
29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0.00	0.00	6,000.00
30	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	900.00	1.90	0.00
31	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0.00	0.00	3,600.00
32	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0.00	0.00	2,500.00
33	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	0.00	0.00	900.00
34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0.00	0.00	5,000.00
合计		99,500.00	78,300.00	626.80	21,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8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98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1,2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8,8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4-087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其中，董事胡毅君先生、张玉箱女士、赖向东先生、张文魁先生通讯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马来西亚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马来西亚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的公告》详见2024年10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Kedali Hungary Kft.（科达利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购买铝材向对应原材料供应商出具的银行付款保函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00万欧元（以当前汇率折合人民币约4,000万元），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指定的工作人员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就本次担保相关事项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协议及其它法律文件。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2024年10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4-088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马来西亚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有效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国际竞争力，促进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利”）长远战略规划逐步落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前述投资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购建厂房、设备购置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当地相关主管